

# 河南省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

豫政土〔2017〕793号

## 河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许昌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土地利用 总体规划（2010—2020年）有关指标调整的 批 复

许昌市人民政府：

《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许昌市市县两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有关指标的请示》（许政文〔2017〕102号）收到后，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许昌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有关指标的调整，指标调整表附后。

二、你市要按照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的要求，

加快转变土地利用方式，以深化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健全人地挂钩机制为着力点，优化用地布局和结构，构建科学适度有序的国土空间布局体系。

三、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成果批准后，要按照相关要求更新完善规划数据库，及时整理报送至省国土资源厅。

- 附件：1. 许昌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有关指标调整情况表
2. 许昌市所辖县（市、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有关指标调整情况表



2017年10月25日



附件 1

## 许昌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 有关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平方米/人

指标	2020 年
耕地保有量	338640.00
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289906.67
园地	607.64
林地	17942.06
建设用地总规模	107351.83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94441.33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34354.06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模	12910.50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11221.00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11045.50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10321.00
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义务量	11835.99
中心城区建设用地规模	11102.92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	122

附件 2

## 许昌市所辖县（市、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10-2020 年）有关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平方米/人

指标	建安区	长葛市	禹州市	鄢陵县	襄城县
耕地保有量	71153.33	44353.33	90533.33	67180.00	64446.67
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60800.00	38200.00	76647	57473.33	56420.00
建设用地总规模	23456.41	16435.87	28723.65	13895.68	17082.48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19924.39	14649.72	25170.22	11680.36	15357.59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7252.18	6030.45	8071.29	3117.70	2602.01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4799.00	1637.00	1611.00	907.00	1040.00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4704.82	1630.00	1590.80	906.64	990.59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4320.00	1620.00	1451.00	825.00	930.00
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义务量	2677.82	2120.85	3793.69	1654.71	1533.49
中心城区建设用地规模	2655.93	3958.45	3604.69	2384.08	2333.34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	131.89	118	146	109.19	100

---

抄送：国家土地督察济南局，省国土资源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  
住房城乡建设厅、统计局。

---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10月30日印发

---

